

为被打大学生的是非观点赞

甬上辣评

5月16日，兰州财经大学学生彭雪松因拍摄警察粗暴执法被强行带回派出所，遭到民警持警棍殴打，“屁股开花”。次日，兰州市榆中县公安局通报，对涉事民警采取禁闭措施，随后将依纪依法严肃处理。彭雪松表示，粗暴执法的警察只是极少数，以后“有困难仍会第一时间想到警察”。

(5月18日《重庆晨报》)

看到警察粗暴执法，勇敢地拿出手机拍视频，宁愿被带回派出所，也不交出视频；屁股被“打开花”后，第一时间网上维权；维权成功，仍能分清个体与整体的区别，认识到只有极少数警察在败坏形象……这位大学生一系列的表现，不仅有满满的正义感，而且有很正的是非观，体现了当代大学生的素养。

毋庸讳言，近期因为一些事件，警察群体的形象受到影响。在兰州这起事件中，当地警方不仅介入及时且作为迅速，非常值得肯定。某种意义上，出了事情不可怕，可怕的是遮遮掩掩，不诚实不积极不作为，乃至愚弄公众的智商。像兰

州警方这样，本着就事论事的诚恳态度迅速作为，马上就把个体行为与整体形象区分开来，不至于影响当地警察整体形象。这是地方应对舆情最该记取的经验。

每个群体中都会有不称职者，或者是客观的无能，或者是主管的作恶。现实中粗暴执法的警察，强化了部分人对警察群体的不好印象。这里面，真正的问题不在于某些警察无法无天，而在于管理体制未能及时有效地惩恶扬善，作恶的少数人未能得到相应惩处，公众的正义感未能转化为有效的监督，公众的需求与管理的供给之间存在很大差距。

象征正义的警察，对拍摄执法过程的大学生，如此滥施暴力，没理由不严惩。对败坏形象的害群之马的包庇纵容，就是对其他正义警察的伤害。更重要的是，这会严重影响一个地方的形象，成为发展的障碍。一个地方要发展，不仅要相关部门有所作为，更要约束权力不让其胡作非为。

对公众来说，不要因为某几个警察的恶劣行为，就对所有警察持负面评价并失去信任，这是最基本的是非观。一方面，我们要有对丑恶说不的正义感，有现代公民的权利意识与监督意识；另一方面我们也要有区分个体与整体的能力，有正确的立场观与是非观，以免造成群体的对立与社会的撕裂。在这两点上，被打大学生都做得很好，值得我们为之点赞。

舒圣祥

●热点聚焦

博物馆成游乐场不能全怪孩子

“每次博物馆里只要来熊孩子，就好不了”，“博物馆成了游乐场，孩子进来追跑打闹，大声喧哗”……近日，科普大V“@国家动物博物馆员工”的一条微博颇受关注。5月18日是国际博物馆日，记者近期走访了北京海淀区博物馆、北京自然博物馆等，发现这样的现象普遍存在。

(5月18日《中国新闻网》)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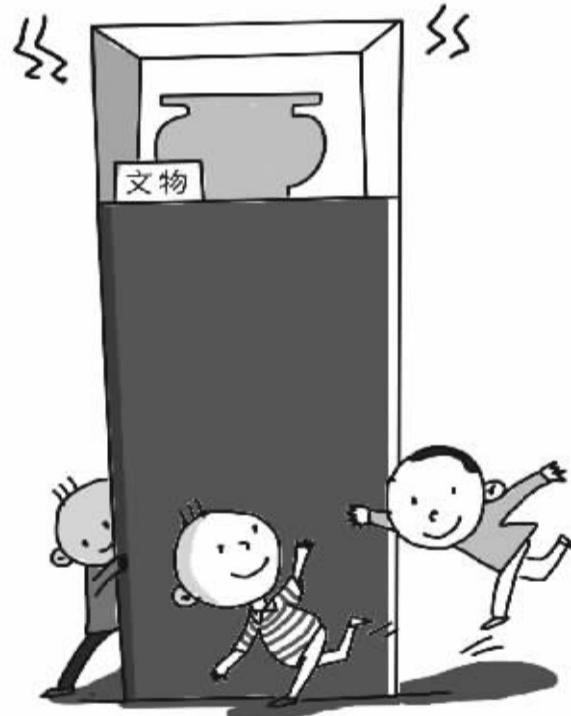
博物馆沦为游乐场，孩子们离开之后留下一片狼藉，干扰了其他人的参观、学习，影响了博物馆的功能和社会效益。这确实反映出一些孩子缺乏基本礼仪。但即便如此，板子也不能全打在熊孩子身上。

博物馆是征集、典藏、陈列和研究代表自然和人类文化遗产的实物的场所，是人们享受终身教育的第二课堂，是高雅的文化殿堂。家长带着孩子，或者中小学校组织学生去博物馆参观，目的是要培养和提高孩子的综合文化素养。但对于很多孩子来说，他们去博物馆的主要目的并不是学习，而是当成旅游景点去游玩观光，甚至有的孩子参观博物馆本就是被强迫的。玩耍是孩子的天性，只要他们对博物馆的定位没有一个清晰、准确的认知，把游乐场中的行为搬到博物馆就在所难免。

孩子在博物馆打闹戏耍，归根结底是学校和家庭的礼仪教育有缺失。现在许多学校和家庭重视孩子的文化课成绩，却忽视了礼仪教育，在进入博物馆之前很少对孩子进行文明参观提醒，并约束孩子的一些不文明行为。再者，既然是学校老师组织和家长带着孩子参观博物馆，理应对孩子的参观行为负责。从这个角度说，博物馆沦为游乐场，主要责任不在孩子，而在没有起到教育责任的大人。

概而言之，让博物馆回归文化殿堂，不该只想到驱逐熊孩子，而应引导大人教育孩子文明参观。另一方面，学校和家长要加强平时的礼仪教育，从小培养和养成孩子在公共场所举止文明的良好习惯。

张立美



漫画 章丽珍

●社会观察

“西瓜直销点”让城市管理甜蜜蜜

夏天来了，西瓜成了最受欢迎的水果。为方便瓜农进城卖西瓜，也为了满足居民的生活需求，本着“便民、规范、有序”的原则，今年江苏省徐州市继续在市区设置“西瓜临时便利直销点”，全市共200个，设置时间为即日起至8月20日。

(5月18日《彭城晚报》)

徐州市坚持在街头小区设置“免费西瓜直销点”已经有不少年头了。允许在街头巷尾卖西瓜，徐州的市容环境是不是就倒退了？实践来看，不仅市容环境没有倒退，反而因为允许“摆摊设点”，变得和谐了。夏季的徐州，城市里飘散的是清香四溢的甜蜜蜜。

甜蜜蜜的是瓜农。农民种植点西瓜不容易，辛辛苦苦劳作了一季，都希望能实现效益的最大化。若是城市禁止瓜农摆摊设点，他们就只能将西瓜销售给中间商。西瓜丰收了，他们的腰包却未必能丰盈起来。徐州允许瓜农摆摊设点，就给农民增加收入提供了一个载体。附近的瓜农会利用自家的车子，将西瓜运送到市区销售，让西瓜的收入没有在繁杂的中间环节流失。

瓜农因为增加收入而甜蜜蜜，市民也因为可以吃到新鲜的、价格低廉的西瓜而甜蜜蜜。瓜农可以摆摊设点，就实现了西瓜的直销，不仅瓜农赚钱，市民花钱也少了。而且，市民购买西瓜的途径多了一种选择，更加方便了。

徐州设置200多个临时“免费西瓜直销点”是做了充分调研和规划的。首先，他们确保摊点的位置绝不影响交通出行，必须保持道路的畅通；其次，做到绝不扰民，规定了销售的时间。为了方便市民，还允许一些小区里设置销售点，同时严格限制时间，做到便民却不扰民。为了维护瓜农的利益和井然的秩序，他们还规定每个直销点安排瓜农不得超过2家，直销点之间距离原则上不小于100米，仅限自产直销的瓜农使用。

不仅摊点是免费的，而且当地明确规定任何部门不得向瓜农收取各种费用，各区、街道办事处、社区负责要做好直销点的环境卫生清理工作。

其实，不只是瓜农，对待小商小贩，都应该持有宽容的心态。城市管理对他们与其无情打击，不如有条件地人性化放开市场，让城市管理甜蜜起来了。

郝冬梅

●新闻速评

父亲当街打儿子路人报警是一种进步

近日，重庆一男子当街对一名10岁男孩拳打脚踢。几名市民上前阻止，并与该男子发生纠纷，随后报警称“一男子正虐待儿童”。民警赶到现场，经调查，该男子与孩子是父子关系，男孩因多次不完成作业惹恼父亲。

(5月18日《重庆晨报》)

熟悉的开场，不一样的结局。一直以来，所谓“棍棒教育”都被视作家事、私事。这一次，围观路人仗义出手，报警维护受害儿童权益，着实能可贵。这一暖心的举动，体现出一种权利意识的觉醒——儿童，不再被简单视作“私产”，而逐步确定为需要平等对待的权利主体。

在“家长权威”根深蒂固的文化传统中，要为儿童确权，从来不是一件容易的事。这不仅需要有识之士持续的鼓与呼，更需要民众主动调适、相互启蒙。当人们下意识想到打骂孩子可能涉嫌虐待，当他们敢于阻止暴行、选择报警，便已是一种长足的进步。

随着社会认知的变化，随着公共保护的强化，儿童权利的救赎之路有望愈走越宽。这倒不是说，所有“打骂惩罚”，都要被当成是虐待儿童；也不是说，每每遇到此类事件，我们都要报警干预。而是切实呼吁，家长们要超脱于固执的偏见，重新评估自己与孩子的关系。

然玉

“快递小哥”更要恪守交通法规

日前，记者从虹口警方获悉，5月4日，在上海广粤路广灵四路口，快递员刘某驾驶电瓶车撞到另一辆电瓶车，车主刘女士倒地不起，刘某并未理会，驾车离去。目前，刘某因交通肇事逃逸被处行政拘留15天。

(5月18日《东方网》)

骑车不慎发生意外，当应第一时间实施救援，这是做人起码具备的品行，然而，这位“快递小哥”却不管不顾扬长而去，最终因自身的任性而受到法律制裁。

前段时间，关于“快递小哥被打”的事件，在社会上炒得沸沸扬扬，当然，被打的“快递小哥”赢得了公众的关心与理解，打人者也受到法律制裁。不过，我们也必须清醒地看到，“快递小哥”骑车过快、边骑车边打电话、在道路上横冲直撞等问题时有发生，如此显然在扮演着“马路杀手”的角色。

因此，面对这起现实案例，“快递小哥”们请务必吸取教训，在平时骑车过程中，不仅要慢着点儿，更要恪守交通法规。

周歌

想建希望小学的小偷也是小偷

“每月赚8.4万元；每天只能用30—50元车费，一定要节约，不能大手大脚，给我弟买一套房子、一辆车，建一座希望小学。”近日，重庆警方抓获一入室盗窃的小偷，在他的出租屋墙上，赫然发现“励志工作计划”。

(5月18日《重庆时报》)

在这位小偷的“工作计划”当中，“建一座希望小学”无疑是一大“亮点”。

不过，且慢叫好。错误的事情，不因为有了高尚的初衷而变得正确。你偷钱建一座希望小学，可能让失主的孩子上不起学。且不说他还未建成希望小学，就算是真的建成了，也改变不了危害社会的本质，改变不了违法犯罪的事实。

有网友说，要是他专门偷贪官就好了，那肯定是以举。这样的观点更是糊涂。法治社会，未经法院审判人人无罪。如果小偷可以判断谁是贪官，那么我们每个人的錢都可能被指责来路不正，乃至被无情拿走。

无数事实证明，把错误的事情赋予一个高尚的理由，然后心安理得地去做，这样的破坏力更大。小偷想建希望小学也好，想偷贪官也罢，都不应该得到肯定与同情。

龙玉玲